

捉鬼五百年

鬼，是否存在？在科學昌明和人類社會愈來愈理性化的環境下，如果承認自己相信「鬼」，可能會被人視為教育水準低和容易受騙的無知者。

工業革命起源地英國，偏偏是全歐洲最多「鬼」和國人最相信「鬼」的地方。英國有二千年歷史的古堡，有發生過無數殺戮的戰場和亂葬崗，有「鬼」影幢幢的古城。英人與「鬼」和諧共處，遊客參觀古城，餘興節目大多是深夜去捉「鬼」。

英國一捉鬼專家最近出書，講述五百年來的捉鬼歷史。歷史也是故事，信不信由你。但英人堅信不疑，新書獲得廣泛好評。

文：鄭心悅／圖：資料圖片

在英人心目中，鬼魂並不可怕。十八世紀維多利亞時代的大文豪狄更斯，在《聖誕述異》(A Christmas Carol)裡，提到有三鬼降臨的警世故事。孤寒財主史古治因為撞鬼，才驚覺自己做人過於自私冷漠，鬼魂教曉了史古治做人的態度。

十四歲研究靈魂

《鬼魂的自然歷史：五百年的追跡求證》(A Natural History of Ghosts: 500 Year of Hunting for Proof)的作者羅傑·克拉克(Roger Clarke)，現職新聞記者，自小沉迷於鬼魂傳說，在懷特島一間鬧鬼的堂區神父屋長大。十四歲那年，他加入了靈魂研究學會，成為該會有史以來最年輕的會員。自此，他人生離不開與鬼魂有關的研究工作，出版多本鬼故事，經常上電視分析鬼魂學說。

《鬼》書是一本學術研究作品，但是，克拉克並沒有就「鬼，是否存在？」得出結論。他只在書裡引述許多傳說中的鬼故事，然後加以分析。他將鬼題目分作八類，如：鬼與戰爭、鬼與階級、鬼文學……

相信「鬼上身」

鬼的傳說，與不同年代和不同文化有關。中國特色的鬼魂比較人性化，在《聊齋誌異》裡，有淒美無比的人鬼戀。正如《鬼》書強調，年代和文化決定了「鬼」的存在形式。巴巴倫人所見到的鬼魂，是好像塵埃一樣的影子，沒有形象；英國詹姆士一世時期的鬼魂，外形像用壽衣包裹着的物體；維多利亞時代的鬼魂，則像穿上黑絲綢的幽靈。

對鬼魂的認識，宗教信仰是最重要的決定因素。佛教徒和基督徒所描述的鬼魂，顯然不一樣。但克拉克強調，民間

廣泛流行的鬼魂傳說，言之鑿鑿，令人深信。他舉例，美國人以前不相信「鬼上身」，但自從1973年電影《驅魔人》上映後，他們的觀念改變了，現在相信「鬼上身」的人也愈來愈多。

騷擾人的幽靈

《鬼》書以學術研究角度去描述「鬼」，讀起來，理應不會恐懼。但《星期日泰晤士報》的書評人認為，在克拉克的生花妙筆下，這些鬼故事令人毛骨悚然。

例如發生在十七世紀英國西南部的「魔鬼鼓手」傳說。大地主蒙佩森因為被一名鼓手以虛假文件勒索，他告上法庭，勝訴後，他要求法庭沒收鼓手的鼓。當蒙佩森返回威爾特郡(Wiltshire)泰德沃斯(Tedworth)鄉鎮的巨宅時，每晚都聽到屋內鼓聲四起，鼓手還敲打傢具，擊破床架。蒙佩森邀請神職人員來驅魔，但是，當他們一離開，鼓聲再響起。據說，鼓手在大地主的頭頂降下魔法咒語。

這就是英國著名的鬼魂傳說：「泰德沃斯的鼓手」(Drummer of Tedworth)。據克拉克在《鬼》書內分析，這位製造麻煩的鼓手，是最早期發現的騷擾靈(Poltergeist，騷擾人的幽靈)，他喜歡喧鬧，拋杯擲瓶，以噪音擾人。

心中有鬼，自有鬼

令人毛骨悚然的現象，科學家自然會有解釋。克拉克引述研究結果說，科學證明人(觀察者)的精神狀態是最重要的因素。每當人類目睹類似鬼魂物體出現時，他通常是：躺臥在床上半睡半醒、近期喪親、腦袋受創傷或吸毒後。

科學同樣證明，每當人類聽到異於平常的噪音，如聲調特別尖銳時，他會頸背痠痛，胃部緊縮。2002年利物浦一場演奏會上，據說，一名聽眾聽到尖銳的音樂聲後，好像鬼上身。克拉克認為，身體的變化，令人產生更多的幻覺。換言之，心中有鬼，自有鬼。

克拉克研究鬼魂一絲不苟，鏗而不

捨。但是，他本人從未撞過「鬼」。《衛報》書評家指出，克拉克為這些超自然力量的幽靈，拆開一層層面紗，為讀者尋求真相。他認為，社會觀念的改變，通常影響了鬼魂故事的內容。

人鬼和諧共處

英國人喜歡人鬼共處。克拉克說，鬼魂出現在古城老屋，就當作親朋戚友來探訪；鬼魂出現在窮鄉僻壤，就像路過的陌生人，來去自由。

《鬼》書其中一章「鬼與階級」裡描寫，英人階級觀念強，連鬼也分高低。通常鬼魂多出沒於豪宅巨屋，角色有主人和僕人。傳統上，城市人最流行去酒館捉鬼。克拉克說，英國的中產階級家庭，不會在他們位於郊區的屋子裡，碰到中產階級的鬼魂。

鬼魂會「選擇」不同的國家逗留。在歐洲，法國完全無鬼可見，英國則最多鬼魂出沒，以每平方米計算，英鬼數字冠全歐。

時令變遷 鬼魂出沒

公元一世紀時古羅馬大法官小普林尼(Pliny the Younger)經常撞鬼，他將所見所聞彙集成書。小普林尼遇見的鬼魂，大都是拖着長長的腳鍊，發出嘎嘎噪音。狄更斯的《聖誕述異》裡，其中一鬼魂馬利也是拖着腳鍊，但近代的英國鬼魂大多以白色床單裹身，走起來飄飄然。克拉克認為，英國的鬼魂顯然更加自由解放。

時令的變遷，也影響鬼魂出沒的多寡。克拉克研究所得，上古時代的鬼魂日間也出動。因為正午十二時和深夜十二時，均為每日時辰的轉捩點，鬼魂會乘虛而出。直至上世紀，鬼魂才改變在夜間出沒。克拉克認為，夜鬼有神秘感，可以和人類玩「捉迷藏」。

鬼怪的出現，也與太陽運行有關。克拉克引述1991年的一份研究報告指出，每年的三月至十月間，太陽系的耀斑特別活躍，這時候，人們最容易幻想見到鬼。

「棕衣貴婦」引起轟動

克拉克筆下的眾多鬼魂，他最希望見到的是英國諾克郡「雷納姆廳的棕衣貴婦」(Brown lady of Raynham Hall)。鬼故事發生在1726年，以穿棕色綢緞而命名的貴婦，向丈夫承認與人通姦後，被丈夫關在密室內，與外界隔絕，連兒子也禁止見面，最後鬱鬱而終。

此後，無數在雷納姆廳大屋過夜的客人，都目擊「棕衣貴婦」出沒。直到1936年一本鄉村雜誌的攝影記者，拍到貴婦登上樓梯。照片刊出後，引起社會嘩然。

如果克拉克有幸撞鬼，他這本書就要重新改寫了。



《鬼魂的自然歷史：五百年的追跡求證》，由新聞記者羅傑·克拉克(Roger Clarke)撰寫而成。



「雷納姆廳的棕衣貴婦」(Brown Lady)是英國十七世紀有名的鬼故事。



英國詹姆士一世時期的鬼魂，外形像用壽衣包裹着的物體。

跨越三大洲 尋找野孩子

文：Christy

現世代家長對自己的子女寵愛有加，過分溺愛保護孩子，被人掛上「直升機家長」、「怪獸家長」等稱呼。過度關愛孩子的家長近年有增無減，引起大家熱議，但另一邊廂，世界上某些角落有孩子不但被家人忽略照顧、被虐待，甚至淪為與動物同居，成為野孩子(Feral Kids)。

歷史上最著名的「野孩子」是上世紀二十年代被發現的一對被狼所哺餵成人的印度姊妹，這對姊妹後來隨著狼群遷徙而被人發現。在七八十年代，斐濟據說也出現了一個「雞男孩」，男孩與雞

群一起生活了四年多，會像雞一樣咯咯叫。

究竟世界上有多少這樣的孩子？由動物撫養成人的孩子又是否真實存在？最近在動物星球頻道熱播的特備節目《野孩子》，相信能給你一個答案。

為了尋找真相，節目邀來專門研究野孩子的人類學家瑪麗安歐荷塔(Mary-Ann Ochota)，遠赴烏克蘭南部克爾遜(Kherson)，狗女孩歐薩娜的出生地諾佛亞巴戈維申柯作深入調查。

2006年，歐薩娜馬利亞的經歷曾引起大家關注，成為轟動一時的新聞。當

時，很多人都認為歐薩娜是因為父母忽略照顧，在廢置農場裡與狗群生活，被狗隻撫養長大的。

事實上，歐薩娜3歲時被強制送到距離村莊60公里以外的孤兒院。她在孤兒院的時候比較沉默、上課缺乏集中力，無法友善地跟其他小朋友玩耍。中學時，歐薩娜特別愛跟狗玩，會跟狗說秘密、傾訴心事，她甚至會拿食物去餵狗。慢慢地她開始模仿狗的行為，想與狗同床。

由於自小缺乏家庭關懷，沒有健全的情緒與情感認知，歐薩娜模仿狗的行為，就是為了融入其中以獲取愛。28



人類學家瑪麗安歐荷塔(Mary-Ann Ochota)走遍三大洲，尋找野孩子。



透過《野孩子》節目，大家可以多了解世界上的野孩子的經歷。

歲，與正常人無異的歐薩娜現在有時私下還會用四肢走路，她說：「我一個人，用這種方法冷靜下來。這是我疼愛自己、獲得尊重的方式。」

「野孩子」的成長背景對其成長後的心智發展造成甚麼影響？與動物共度的

日子到底又是怎樣的？

除了歐薩娜的案例以外，節目製作組更去烏干達(Uganda)的森林深處尋找「猴孩」，到地球最偏遠的斐濟探訪「雞男孩」，探索這些徘徊在人性與獸性之間的孩子們的現實生活。